

证券代码：002146

证券简称：荣盛发展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9 号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、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，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，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，为公司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了促进公司发展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颐卓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颐卓置业”）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（以下简称“青岛银行淄博分行”）继续合作业务 5,800 万元，由公司上述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 6,2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48 个月；颐卓置业另一持股比例为 49%的股东山东卓瑜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卓瑜置业”）同时为上述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总额不超过 6,2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不超过 48 个月。

同时，颐卓置业以自有资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；公司全资子公司淄博荣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淄博荣恩”）以其持有的颐卓置业 49.61%股权、卓瑜置业以其持有的颐卓置业 49%股权为上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。

二、担保额度使用情况

| 被担保方 |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| 本次担保金额（万元） |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（万元） |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（万元） |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（万元） |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（万元）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颐卓置业 | 65.12% | 6,200 | 0 | 6,200 | - | - |
|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%的各级全资、控股下属公司 | 不超过 70% | - | - | - | 1,947,900 | 1,941,700 |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被担保人：颐卓置业；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9 年 7 月 18 日；
- 3、注册地点：山东省淄博市淄博牛山路 348 号 1 号楼 1 单元 204 室；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李传赓；
- 5、注册资本：4081.6327 万元；
- 6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经营，物业管理，管道安装、防腐保温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7、股东情况：公司全资子公司淄博荣恩持有颐卓置业 49.61%股权，卓瑜置业持有颐卓置业 49%股权，济南荣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 0.98%股权，香河荣安创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 0.41%股权；
- 8、信用情况：颐卓置业信用状况良好，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- 9、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| 2022年5月31日（未经审计） | | | 2022年1-5月（未经审计）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负债总额 | 净资产 | 营业收入 | 利润总额 | 净利润 |
| 49,507.12 | 32,237.62 | 17,269.50 | 4.69 | -228.42 | -201.99 |

四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1、保证担保协议方：公司、卓瑜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；质押担保协议方：淄博荣恩、卓瑜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；抵押担保协议方：颐卓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。

2、担保主要内容：公司、卓瑜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签署《保证合同》；淄博荣恩、卓瑜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《质押合同》；颐卓置业与青岛银行淄博分行《抵押合同》，为颐卓置业上述融资分别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质押担保、抵押担保。上述担保总额不超过6,200万元，担保期限不超过48个月。

3、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赔偿金，以及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代理费、财产保全费、财产保全保险费/担保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过户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邮寄费等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。

4、保证担保期限：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关于上述担保事项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

颐卓置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，能够掌握其财务状况；该公司业务发展良好，经营风险较小，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该公司更好发展，颐卓置业的另一持股49%的股东同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，颐卓置业有足够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456.59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4.60%。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 63.51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.94%，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